

**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0001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股份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象屿股份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4）第 350ZA0004 号标准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象屿股份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象屿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象屿股份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象屿股份公司实施于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3 年度象屿股份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象屿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3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	-	-	-	-	-	-		
总计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3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	146.01	-	124.13	21.88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21.55	-	-	-	21.55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厦门闽台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50.48	109.75	-	251.53	8.70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厦门象屿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	15.85	-	14.43	1.42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厦门象屿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1.48	0.00	-	11.48	-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厦门新为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象屿分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	70.00	-	-	70.00	正常业务结算欠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861.09	159,076.41	-	175,937.50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5,003.83	-	3.83	15,000.00	资金往来(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象屿新建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507.93	-	-	507.93	-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2,801.89	-	-	2,801.89	应收重组过渡期间收益(注2)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7,552.53	177,223.74	-	176,850.83	17,925.44		

注1：年末应收子公司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15,000万元，系由于该公司本年销售规模增加较大，本公司向其提供资金以支持其业务发展。

注2：本年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象屿物流”）与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各方共同签订的合并及同步出资协议约定：评估基准日2012年10月31日（不含该日）至合并日2013年12月13日（不含该日）之间的各相关公司及出资的资产产生的过渡期间按照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价值持续计量的损益，应分别归原拥有该等相关公司及出资资产的股东方及出资方享有和承担。象屿物流据此确认所享有过渡期间的收益2,801.89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印龙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东邓印启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齐印卫